叶城县关于拨付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的通知

叶财预字[2023]4号

叶城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:

为进一步推进 2023 年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执行,现 拨付你单位 2023 年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 136.02885 万 元。此项补助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"2100410 突发 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"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- 1. 此项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, 直达资金标识为 01 中央直达资金, 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 使用等整个环节, 且保持不变。
- 2. 你单位要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,按照直达资金的有关规定,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、监督,确保专款专用,严禁挤占挪用,不得更改资金用途,加快执行进度,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
- 3. 请按照直达资金和预算信息公开的规定做好公开公示工作,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- 4. 请按照《关于喀什地区全面贯彻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(喀党办发[2018]30号)等相关文件要求,做好绩效管理工作,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,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: 1、2023年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分配表

2、2023年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叶城县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

2023年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及资金名称	分配金额
叶城工业园区管 理委员会	2023年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	136.02885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	2023年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				
所属专项			喀地财预〔2023〕11号				
省级主管部门		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	具体实施单位	叶城工业园区管理委员 会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度资金总额:	136. 02885			
			其中: 财政拨款	136.02885			
			其他资金	0			
总体 目标		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(包含	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	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保障单位数量(个)	=1个			
		时效指标	资金到位及时率(%)	=100%			
		时效指标	起始时间	2023. 01. 01-2023. 12. 31			
		成本指标	保障资金 (万元)	136. 02885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激励干部职工作积极性	有效提高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资金保障时限 (年)	1年	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(%)		≥95%		